

#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（通知）

贺教通发〔2020〕83号

## 关于贺兰县 2020—2021 学年度第一学期 期末教学质量检测安排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根据《银川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0-2021 学年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寒暑假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贺兰县教育局工作安排，决定组织 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部分学科教学质量抽测，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抽测年级及科目

#### （一）小学

三年级：语文、道德与法治

五年级：数学、科学

#### （二）中学

七年级：数学、美术

八年级：语文、地理

## 二、抽测科目具体时间安排

### (一) 小学

时间（2021年1月8日）	年级	科目
8: 20—10: 00 (100分钟)	三年级	语文
	五年级	数学
10: 30—12: 10 (100分钟)	三年级	道德与法治
	五年级	科学

### (二) 初中

时间（2021年1月11日）	年级	科目
上午 9: 00—11: 00 (120分钟)	七年级	数学
	八年级	语文
下午 14: 00—16: 00 (120分钟)	七年级	美术
	八年级	地理

## 三、抽测学科试题分值

小学各学科满分为100分。中学语文、数学满分为120分，其它学科满分均为100分。

## 四、相关要求

1. 各校要加强教学管理，规范教育行为，不得提前结束课程，不得占用非检测科目上课时间，合理安排期末复习工作，精心组

织各学科检测。

2. 各校必须在规定的抽测科目进行之前完成其他各年级学科的检测，具体检测科目和时间由学校自行确定。

3. 抽测年级科目由各学校组织实施，实行单人单桌，每个考场的人数可根据学校情况自行安排，原则上每考场不多于 30 人。严格各项规章制度，严肃检测纪律。

4. 为了确保抽测工作进行顺利，请各中小学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前将试卷统计表和抽测年级各学科任课教师名册发至邮箱 1764106306@qq.com，小学各校和贺兰三中另需发送学生名册到此邮箱。

5. 本次抽测采取网上阅卷的方式，答题卡需要贴条形码，请各校按照考场安排的顺序在电子表格中准确填写学生的信息。

6. 县教育体育局将指派专人在考试当天领取试卷、答题卡送达学校，同时监督学校的检测实施情况，检测结束后及时将卷卡交到指定地点。

(1) 领取试卷、答题卡时间、地点：

小学：元月 8 日 7: 00，贺兰一中科技楼二楼

中学：元月 11 日 7: 00，贺兰一中科技楼二楼

(2) 送交试卷、答题卡时间、地点：

小学：元月 8 日 14: 30，贺兰一中科技楼一楼

中学：元月 11 日 17: 00，贺兰二中

7. 抽测结束后，县教研室将组织人员进行试卷、答题卡扫描

录入，并安排时间通知各学校抽测学科教师进行网络阅卷，阅卷及成绩统计汇总后，由教研室将成绩返回各校。

8. 学校自主检测结束后，各学校要认真进行卷面分析（各年级各学科均进行分析）。

- 附件： 1. 抽测学生名册  
2. 试卷统计表  
3. 抽测年级学科教师名册  
4. 网络阅卷平台数据采集规范  
5. 学校代码需要信息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